

日喀则市公安局桑珠孜分局运用无人机提升现代警务效能——

银翼织天网 蓝盾守民心

本报记者 杨子彦

今年11月,一对父子登山迷路,报警求助。“找到了!人在东南方向山坡上,坐标已同步到终端!”日喀则市公安局桑珠孜分局(以下简称桑珠孜分局)指挥中心内,大屏幕上,警用无人机热成像镜头捕捉到两个人形热源。

地面警力随即循迹而至,成功找到已近虚脱的父子二人。随着两人成功获救,所有人都松了口气。

“迷路后,虽然报了警,但当时体力透支,我很害怕孩子出事。”事后,这位父亲回忆,“看到警用无人机飞过来,我知道我们有救了,心里顿时就踏实了!”

在这场与时间赛跑的救援中,科技成为关键力量。

但谁能想到,仅仅一年前,类似的搜救还需要投入大量警力进行地毯式排查。是什么让“空中警力”走向现实,成为守护平安的“千里眼”?

变化的开端源于最紧迫的现实需求。据桑珠孜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葛德介绍,作为日喀则主城区,桑珠孜区承担了日喀则市约80%警情,日均有效警情约30起。随着科技发展和社会治安形势的不断变化,桑珠孜分局组建专业的低空警务队伍,在主城区及重点区域科学布设无人机自动机巢,搭载热

成像、多倍变焦、激光测距、警灯、喊话等功能,将无人机技术与公安指挥调度、传统警务工作相融合,加快形成“空地一体”警务实战应用体系。

今年9月,一次水域救援任务中,无人机与地面警力同步响应,从空中精准锁定落水者位置。指挥中心根据实时画面高效调度,联合派出所、特警、消防、医护等多方力量,在最短时间内完成协同救援。

这种“分钟级”的响应速度是如何实现的?又是什么支撑着无人机从“空中相机”向“智能警力”的转变?

答案在于系统性的警务变革。

近年来,桑珠孜分局党委围绕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这一主线,深化“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在基层落地实践,持续激发“机制革新、科技创新”两大驱动,推动实体警务与数字警务的深度融合,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

这套体系的核心是“数据驱动”与“流程再造”——通过无人机警务巡防和5G执法记录仪的全面应用,街面警力状态、执法现场实况得以实时回传,各类信息资源得到有效整合,指挥中心调度从“层层传达”升级为“一键响应”,实现了“一屏统揽”的智能指挥。

科技与机制的深度融合,最终要回答的还是那个永恒命题:如何更好地服务人民?

随着无人机应用场景区的不断拓展,答案日渐清晰。

在日常勤务中,它们按照预设航线进行立体化巡逻,有效弥补地面警力的视野盲区;在大型活动安保现场,它们高空俯瞰,精准监测人流变化;在寻找走失人员等民生求助中,它们屡建奇功。数据显示,自2024年5月无人机常态化应用以来,累计飞行里程达22700余公里,参与各类勤务活动5723次,一些以往难以察觉的安全隐患得以提前发现。

这种改变正在重塑警民之间的连接方式。“过去,我们巡逻靠双腿,排查靠嘴皮。”从业多年的民警扎西感慨,“现在有了无人机,就像多了双会飞的‘眼睛’,工作更精准,效率也更高了。”

而群众的反馈更为直接——“没想到警察来得这么快,还能从天上来”,这句朴素的赞叹,正是对警务变革最生动的注解。

守护,从未停歇;创新,永远在路上。当警用无人机再次呼啸升空,它承载的不仅是冰冷的代码与装备,更是新时代公安机关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守护万家灯火的坚定承诺。



世界之巅的司法温度

——记珠峰人民法院“8848和谐驿站”

本报通讯员 洛桑顿珠

2024年10月4日,三位江西女大学生在珠峰旅行时,因旅行社未按约提供服务向驿站求助。法院干警及时接待,1小时内促成旅行社退还费用。考虑学生与团队失联且交通不便,干警驱车百里护送到车站。事后,学生家长发来微信:“感谢西藏法官,让我们在江西感受到边疆温暖!”这是定日县人民法院珠峰人民法院“8848和谐驿站”为民司法的一个案例。

2024年,珠峰人民法院“8848和谐驿站”设立。“其设立是落实上级精神,打通诉讼治理‘最后一公里’的关键一环。是顺应形势,破解现实困境的必然之举。”定日县人民法院副院长拉巴说。

“8848和谐驿站”设立以来,围绕高效解纷、便捷服务、源头预防和人文关怀四大目标,融合法庭、人民调解、司法所、派出所及联村党委力量,形成“法庭主导、多方协同”机制。当事人无需多头奔走,在驿站即可完成受理、调解、确认全流程,平均调解时长缩短60%,真正实现“进一扇门、解万家忧”。

针对偏远地区纠纷,法官还可以提前通过驿站掌握案情、梳理焦点,结合巡回计划上门办案;简易案件可直接在驿站完成司法确认,有效减少法官奔波,让群众在家门口获得专业司法服务。针对高原实际推出暖心举措,联动景区为高反游客提供救助,为老弱病残开通“绿色通道”,让司法在坚守法律刚性的同时,充满人文温度。

据介绍,驿站运行以来,累计受理纠纷87起,成功调解82起,调解成功率94.3%;旅游纠纷平均2小时内化解,劳务工资兑现率100%,预防68起纠纷成讼。开展“法律进景区、进乡村、进校园、进军队、进企业、进寺庙、进边境”活动23场,覆盖超1.2万人次。

2024年11月,因辖区一工地停工,木工王某被拖欠工资1.22万元,涂料工李某、仁某也未能足额领取报酬。驿站联合派出所实地核查,厘清雇主何某、周某因工程款和质量争议拖欠工资缘由。在圆桌法庭,干警以“拉家常”方式释法明理,最终何某当场支付王某5000元并约定余款,周某一次性付清李某1.4万元、仁某1.6万元。拿到工资时,李某激动地说:“有这笔钱,终于能安心回家过年了!”

“从跨省感谢到寒冬护薪,‘8848和谐驿站’用一个个具体案例彰显公平正义和司法温暖,是植根高原的司法创新实践,更是‘枫桥经验’在边疆落地生根的生动实践。”拉巴说。

“要用心用情留下可靠经验”

本报记者 王香香

“国企与民企股权纠纷案件,既关系企业产权明晰,也影响经营主体信心,审理中要精准把握法律边界,兼顾双方合法权益,更要通过个案传递公平正义的司法导向……”8月,在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三级高级法官、昌都中院院长助理俞裕铨,以审判长身份统筹合并审理三起涉国企与民企股权处置纠纷二审案件,30多名企业代表现场旁听。

今年5月,俞裕铨和福建法院其他5名援藏干部一起来到西藏,开启为期半年的援藏工作,俞裕铨一到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便主动接手办理棘手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规范的庭审流程与精准的释法析理,让三起案件同时审结,既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成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生动实践。

“过去我们擅长处理传统民事纠纷,而现在建设工程、股权纠纷等疑难案件不断增加,法律问题越发复杂,迫切需要提升审判能力。”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吴至锐说,“援藏老师的到来,让大家遇到问题能随时请教,思路一下就通了。他们带来了更好的司法理念和工作方法。”

据了解,俞裕铨不仅认真办案,更注重总结审判思路。面对涉企纠纷多发的现象,俞裕铨把“服务”摆到了前面,不仅邀请企业家代表到场旁听示范庭审,还为100多名企业家作专门授课,讲解经营常见风险及应对方法。

俞裕铨还编制了《企业常见法律风险提示单》,通过“送法进企业主管部门”“送法进市场监管部门”“送法进商会”等活动发放2920多册。同时,他牵头制定《昌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为持续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提供制度性保障。

半年时间很短,俞裕铨却将全部心力花在援藏工作上,他结合西藏法院“一张网”系统,针对书记员增补立卷归档内容编撰书记员操作手册;围绕裁判理念与方法,为昌都市法官及助理开设专题课程,并捐赠个人专著。

拉孜县人民检察院驻综治中心窗口:

检力下沉解纠纷

文/图 本报通讯员 扎多

为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日喀则市拉孜县人民检察院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设立常驻检察服务窗口,推动法律监督与服务群众关口前移。近期,该窗口聚焦劳资纠纷,特别是灾后恢复重建领域的欠薪问题,积极运用“支持起诉+调解”工作模式,成功在诉讼前端实质性、高效率化解多起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彰显司法为民温度。

调解优先+司法确认,让和解协议“落地有声”。针对事实清晰、需司法保障的纠纷,窗口坚持“调解优先”,通过支持起诉与司法确认衔接,确保和解协议具备强制执行力。2025年9月29日,务工人员达某某、普某某因9080元劳务费被拖欠前来求助。派驻检察人员查明事实后组织调解,促成双方和解。为保障履行,检察机关依法支持当事人起诉,并引导其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使和解协议具有强制执行力,彻底打消债权人顾虑。

化解+普法,实现案结事了与法治教育融合。在纠纷调处中,窗口始终注重矛盾化解与法治宣传同步推进。10月13日,在办理平某某、措某某被拖欠18555元工资案时,检察人员通过“支持起诉+引导和解”促使双方达成支付协议,并借此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现场宣讲,提升务工人员依法维权意识,实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

源头化解群体风险,联动协调筑牢“防欠薪”堤坝。面对涉及人数多、易引发社会风险的群体性欠薪,检察窗口快速响应,着力从支付源头解决问题。10月15日,边某某等10名参与灾后重建项目的农民工因



图为市民在拉孜县人民检察院驻综治中心窗口咨询矛盾纠纷事宜。

包工头拖欠45777元工资集体维权。窗口在稳定情绪、说明支持起诉职能的同时,主动协调项目总承包单位负责人到场。经释法说理,总承包方当场代付全部欠薪,这起潜在群体性纠纷圆满化解,10名农民工自愿撤回支持起诉申请。释法促履行,推动矛盾纠纷当场结清。针对有履行能力的债务人,窗口通过耐心释法析理,督促当场履行,最大限度减轻群众诉累。10月22日,次某某因9302元劳务费纠纷申请支持起诉。检察人员组织双方进行4小时调解,厘清法律关系、阐明责任,最终债务人杨某某当场以现金付清全款。12月12日,何某某、段某某6500元灾后重建欠薪纠纷也在调解下当场结清,实现矛盾纠纷快速彻底

化解。聚焦灾后重建,司法服务保障恢复大局。系列案件的成功化解,尤其是灾后重建领域欠薪纠纷的快速处理,是拉孜县人民检察院服务县域中心工作的生动体现。针对重建期间工地矛盾易发特点,窗口开辟绿色通道,优先受理、快速调处,保障重建工作和谐稳定推进,为灾后恢复大局提供有力司法支持。

如今,驻综治中心检察窗口已成为检察机关参与基层治理、服务保障民生的重要平台。下一步,该院将持续深化“支持起诉+调解”模式,加强与综治中心各单位的协同联动,优化完善工作方式方法,以高质量检察履职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为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更多检察力量。

“把公平正义送到需要的地方去”

本报记者 王香香

“我学法律,不是为了留在繁华都市,而是要把公平正义送到群众最需要的地方去。”那曲市聂荣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四级法官普布卓玛说这句话的时候是在2017年。那时,她刚从北京化工大学文法学院毕业,本可以选择留在繁华都市,却将目光投向了群众更需要法治阳光的地方——海拔4500米的羌塘草原。面对家人的劝阻,她斩钉截铁地说出这句话。

“我来讨个‘理’,为孩子讨一份活下去的保障。”近日,普布卓玛随着聂荣县人民法院车载科技流动法庭在查当乡巡回办案时,来了一位白发苍苍,怀抱孩子的老人。

老人的女儿生前与丈夫次某签订了抚养费协议,可女儿骤然离世后,次某没有按时给孩子抚养费,老人陷入了经济与精神的双重困境。

普布卓玛介绍:“了解清楚情况后,我们第一时间启动涉民生案件绿色通道,将法庭搬到了就近的牧民聚集地,现场进行案件调解。”

调解中,普布卓玛既以国法为绳,明确告知被告次某抚养未成年子女是法定义务,夫妻生前协议不因一方去世而失效;又以亲情为桥,引导次某体谅老人的伤痛与独自育儿的艰辛。

法律是坚硬的石头,人情是温暖的纽带。“阿妈,我错了。以后孩子的抚养费,我一定按时送到。”次某当庭掏出积攒的钱,双手递给老人,一起案件得以快速解决。司法的意义,在这片草原上变得具体而滚烫。

“草原上的牧民和我的父老乡亲一样,都需要法律的守护。我要用自己所学的法律知识,去温暖、守护那片土地上的人们。”普布卓玛的话包含炙热感情。

负责立案工作时,普布卓玛总是用最朴素的语言解释着最严肃的法律程序。她说,“诉讼时效就像牧草错过了生长季就很难长高,有些权利错过了时间也会受影响。”她说,“举证责任就像你要告诉别人你的羊是哪一只,总要有个标记。”

当群众带着困惑与期盼走进立案大厅,普布卓玛总能从布满风霜的脸上,读出他们翻山越岭的艰辛。每当接待从牧区远道而来的群众,她总会多问一句:“家离这儿远吗?路上走了多久?”这一问,问出的不仅是距离,更是司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如今,在基层法院工作已经有8年,她对群众的守护和责任愈加深厚。正是普布卓玛贴近生活,带有“酥油味”的司法为民工作,让法律从纸上走下来,走进了牧民的帐篷里、心坎里,融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的密码里。